

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文件

沪工程委〔2020〕24号

关于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师工作委员会 下设师德建设委员会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总支）、直属党支部，各机关部（处）、直属单位、学院（部、中心）：

为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完善我校师德师风建设体制机制，经研究决定，在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师工作委员会下设师德建设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负责全校师德师风日常建设，研究制定学校师德教育、师德宣传、师德激励、师德监督、师德惩处等方面的工作事项；

（二）负责全校教职工师德师风年度考核、激励等工作，提出考核审定意见，报校长办公会、校党委常委会等决策议事机构

审定；

（三）负责全校教职工师德失范处置工作，组织相关部门提出师德失范行为的处理意见，报校长办公会、校党委常委会等决策议事机构审定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主任：史健勇 姚秀平

副主任：刘福窑

委员：（按姓氏笔画为序）

王安斌 王楚明 方 宇 朱 蓓

朱洪春 陈 浩 柳如荣 徐 阳

三、工作机构

师德建设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党委教师工作部。委员会成员如遇工作岗位变动，由该岗位接任者自行递补。

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

2020年6月4日